

东莞市大朗镇人民政府

关于《东莞市大朗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(2021-2035年)(草案)》 的批前公示

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是党中央、国务院的重大决策部署，根据国家、省、市工作要求和镇委镇政府工作部署，大朗镇人民政府组织开展《东莞市大朗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(2021—2035年)》编制工作，目前该规划已形成草案，为广泛凝聚社会共识，现面向社会公开征询意见，相关事项如下：

一、公示时间

2024年8月15日至2024年9月13日。

二、公示方式

(一) 网上公示

东莞市自然资源局 (<http://nr.dg.gov.cn>)；东莞市大朗镇人民政府网站 (<http://www.dg.gov.cn/dalang/>)。

(二) 现场展示

东莞市大朗镇金丽路66号规划所公示栏。

(三) 媒体公示

东莞日报及东莞电视台至少连续三天在黄金时段播出。

三、公示意见或建议反馈方式

凡是对本次规划草案内容有意愿或建议的，可在公示期内，通过以下方式提出，逾期未提出的，视为放弃上述权利。有效的反馈意见必须包括理由，反馈者的真实姓名、有效的联系方式及身份证明（个人提供身份证复印件，单位提供法人身份证复印件，委托代理人提供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），否则视为无效意见。如果认为申请事项关系个人重大利益的，必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。有效的反馈意见，将作为规划审批的参考。

（一）将意见表投入设在现场展示的意见收集箱；

（二）发送电子邮件到 3838992798@qq.com；

（三）将意见表邮寄到“东莞市大朗镇金丽路 66 号大朗镇规划管理所”（邮编 523770），信封表面须注明“《东莞市大朗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（2021-2035 年）（草案）》公示意见”。

四、关于听证会的有关事项，请关注东莞市大朗镇人民政府网站后续通知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大朗镇规划管理所，联系电话：0769-83116316。

东莞市大朗镇人民政府

2024 年 8 月 13 日